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77號3樓

電話：02-2228105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0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0~61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1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三二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三三
	(十一) 其 他	62~63		三四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63、67~72		三五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三) 部門資訊	64~66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蔣 永 慶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博來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博來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博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博來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博來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收入之出貨真實性

博來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為工業電腦、主機板、伺服器及其他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博來集團對特定客戶認列之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該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出貨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二)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該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前述該特定客戶之收入選樣抽核，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博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博來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博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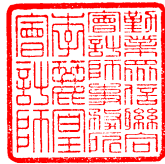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博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博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博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博來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蔡宗遠



蔡宗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4,835	21	\$ 195,437	34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八及三一）	8,042	1	10,19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九及二一）	114	-	26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九及二一）	60,492	10	32,443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4,135	1	2,17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781	-	8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06,190	34	134,064	2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7,981	1	6,25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880	-	3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14,450</u>	<u>68</u>	<u>381,239</u>	<u>6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一）	146,232	24	136,456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1,808	4	30,401	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5,291	1	6,74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8,800	3	20,189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2,194	-	2,19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	-	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4,329</u>	<u>32</u>	<u>195,985</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08,779</u>	<u>100</u>	<u>\$ 577,22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六、二七及三一）	\$ 2,000	-	\$ 29,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八及二一）	16,221	3	32,382	6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十七）	9,183	1	7,06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十七）	47,388	8	20,139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八）	40,258	7	34,73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368	2	3,98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二七及三十）	11,877	2	15,255	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二七及三一）	12,499	2	11,16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2,861	-	2,2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1,655</u>	<u>25</u>	<u>155,997</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二七及三一）	47,378	8	50,66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159	1	7,80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0,599	2	16,037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八）	-	-	1,72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136</u>	<u>11</u>	<u>76,240</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218,791</u>	<u>36</u>	<u>232,237</u>	<u>40</u>
	權益（附註四、二十、二五及二六）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 通 股	225,335	37	218,570	38
3200	資本公積	11,250	2	7,771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320	4	21,34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26,086	21	96,652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53,406</u>	<u>25</u>	<u>117,992</u>	<u>21</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5	1	767	-
3500	庫藏股票	(3,418)	(1)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89,988</u>	<u>64</u>	<u>345,100</u>	<u>60</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113)	-
3XXX	權益總計	<u>389,988</u>	<u>64</u>	<u>344,987</u>	<u>60</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608,779</u>	<u>100</u>	<u>\$ 577,22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蔣永慶

經理人：蔣永慶

會計主管：周美娟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三六）	\$ 749,751	100	\$ 613,4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十四及二二）	(492,928)	(66)	(396,248)	(64)
5900	營業毛利	<u>256,823</u>	<u>34</u>	<u>217,152</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四、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71,882)	(9)	(70,959)	(12)
6200	管理費用	(42,508)	(6)	(39,69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650)	(6)	(42,678)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9</u>	<u>-</u>	<u>2,02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8,011)	(21)	(151,308)	(25)
6900	營業淨利	<u>98,812</u>	<u>13</u>	<u>65,844</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934	-	1,087	-
7010	其他收入	1,341	-	1,7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862)	(1)	3,866	1
7050	財務成本	(2,140)	-	(2,83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27)	(1)	<u>3,878</u>	<u>-</u>
7900	稅前淨利	91,085	12	69,722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6,179)	(2)	(11,728)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74,906</u>	<u>10</u>	<u>57,994</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九)	(\$ 3)	-	\$ 1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三)	-	-	(2)	-
8310		(3)	-	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十)	3,312	-	4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 二十及二三)	(662)	-	2	-
	小 計	2,650	-	4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2,647	-	5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7,553	10	\$ 58,049	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4,795	10	\$ 59,79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11	-	(1,800)	(1)
8600		\$ 74,906	10	\$ 57,994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7,440	10	\$ 59,802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13	-	(1,753)	(1)
8700		\$ 77,553	10	\$ 58,049	9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3.35		\$ 2.70	
9810	稀 釋	\$ 3.28		\$ 2.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蔣永慶

經理人：蔣永慶

會計主管：周美娟

博來利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盈 餘 公 積											
		股 數 (仟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兒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1,000	\$ 210,000	\$ 3,340		\$ 18,627	\$ 60,559	\$ 771	\$ -	\$ 293,297	\$ 1,640	\$ 294,937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713	(2,71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4,700)	-	-	(14,700)	-	(14,700)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630	6,300	-		-	(6,300)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227	2,270	2,270		-	-	-	-	4,540	-	4,54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161		-	-	-	-	2,161	-	2,161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59,794	-	-	59,794	(1,800)	57,99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	(4)	-	8	47	55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806	(4)	-	59,802	(1,753)	58,049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857	218,570	7,771		21,340	96,652	767	-	345,100	(113)	344,98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980	(5,980)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5,003)	-	-	(35,003)	-	(35,003)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438	4,375	-		-	(4,375)	-	-	-	-	-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3,418)	(3,418)	-	(3,41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239	2,390	2,390		-	-	-	-	4,780	-	4,78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089		-	-	-	-	1,089	-	1,089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74,795	-	-	74,795	111	74,906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	2,648	-	2,645	2	2,647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792	2,648	-	77,440	113	77,553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534	\$ 225,335	\$ 11,250		\$ 27,320	\$ 126,086	\$ 3,415	(\$ 3,418)	\$ 389,988	\$ -	\$ 389,9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蔣永慶



經理人：蔣永慶



會計主管：周美娟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1,085	\$ 69,72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290	23,280
A20200	攤銷費用	3,073	2,63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9)	(2,028)
A20900	財務成本	2,140	2,836
A21200	利息收入	(934)	(1,08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89	2,16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44	(38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647	(1,60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01)	(2,4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7	305
A31150	應收帳款	(28,339)	6,87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10)	(336)
A31200	存 貨	(76,295)	(504)
A31230	預付款項	(1,627)	2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60)	193
A32125	合約負債	(16,161)	13,364
A32130	應付票據	2,118	(1,208)
A32150	應付帳款	26,557	(2,11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92	5,7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03)	24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423	115,91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86	1,0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53)	(2,8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416)	(6,4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840</u>	<u>107,65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482)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3,17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209)	(3,0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2	4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	(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351)	(3,9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43)	(7,0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9,000)	(26,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950)	(11,22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591)	(15,35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03)	(14,700)
C04800	執行認股權	4,780	4,54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41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182)	(62,73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83	1,73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0,602)	39,6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5,437	155,8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4,835	\$ 195,4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蔣永慶



經理人：蔣永慶



會計主管：周美娟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9 年 5 月 15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工業電腦、主機板、伺服器及其他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12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4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註三五之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取得非為一項業務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取得不構成業務之子公司時，辨認並認列所取得之個別可辨認資產（包括無形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個別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分攤時，以購買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總交易價格分攤至每一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作為個別交易價格。再依各適用準則中有關原始衡量金額與個別交易價格間之差額之規定處理。

(七)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

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

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亦納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工業電腦產品及主機板之銷售。產品於運抵國內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與國外客戶議定之交貨地點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主機板及卡類產品之加工收入。係由客戶供料，並於勞務提供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係按已生產或交付之數量衡量完成進度。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

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

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5	\$ 2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4,550	195,182
	<u>\$ 124,835</u>	<u>\$ 195,43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705%	0.001%~0.9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8,042	\$ 8,165
受限制銀行活期存款	-	2,029
	<u>\$ 8,042</u>	<u>\$ 10,194</u>

(一)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1.8%及2.6%。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八、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8,042	\$ 10,194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8,042</u>	<u>\$ 10,194</u>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 損失率	114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0 %	<u>\$ 8,042</u>	<u>\$ 10,194</u>

關於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114 及 113 年度備抵損失未有變動。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4	\$ 261
減：備抵損失	-	-
	<u>\$ 114</u>	<u>\$ 26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1,572	\$ 33,532
減：備抵損失	(1,080)	(1,089)
	<u>\$ 60,492</u>	<u>\$ 32,443</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3,992	\$ 1,992
應收利息	133	185
其 他	10	-
	<u>\$ 4,135</u>	<u>\$ 2,177</u>

(一) 應收帳款及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預收至 9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由於合併公司之不同營運個體之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各營運個體之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仍會持續追索活動。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 本公司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150天	逾期 15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4%	2.66%	20.27%	35.81%	50%	100%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2,425	\$ -	\$ -	\$ -	\$ -	\$ -	\$ -	\$ 648	\$ 3,07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	-	-	-	-	-	-	(648)	(652)
攤銷後成本	<u>\$ 2,42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421</u>

2. 傳電子公司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150天	逾期 15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9,917	\$ 2,699	\$ -	\$ -	\$ -	\$ -	\$ -	\$ 12	\$ 22,6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12)	(12)
攤銷後成本	<u>\$ 19,917</u>	<u>\$ 2,699</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2,616</u>

3. 荷蘭子公司

	未逾期	逾 期 1 ~ 3 0 天	逾 期 3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1 ~ 1 2 0 天	逾 期 1 2 1 ~ 1 5 0 天	逾 期 1 5 1 ~ 1 8 0 天	逾 期 1 8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5%	1.88%	12.17%	12.12%	9.55%	14.72%	14.72%	100%	
總帳面金額	\$ 20,162	\$ 15,440	\$ -	\$ 376	\$ -	\$ -	\$ -	\$ 7	\$ 35,98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2)	(291)	-	(46)	-	-	-	(7)	(416)
攤銷後成本	<u>\$ 20,090</u>	<u>\$ 15,149</u>	<u>\$ -</u>	<u>\$ 330</u>	<u>\$ -</u>	<u>\$ -</u>	<u>\$ -</u>	<u>\$ -</u>	<u>\$ 35,56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本公司

	未逾期	逾 期 1 ~ 3 0 天	逾 期 3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1 ~ 1 2 0 天	逾 期 1 2 1 ~ 1 5 0 天	逾 期 1 5 1 ~ 1 8 0 天	逾 期 1 8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7%	0.68%	17.17%	42.16%	98.78%	100%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2,781	\$ 26	\$ -	\$ 47	\$ -	\$ -	\$ -	\$ 1,061	\$ 3,9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	-	-	(20)	-	-	-	(1,061)	(1,088)
攤銷後成本	<u>\$ 2,774</u>	<u>\$ 26</u>	<u>\$ -</u>	<u>\$ 27</u>	<u>\$ -</u>	<u>\$ -</u>	<u>\$ -</u>	<u>\$ -</u>	<u>\$ 2,827</u>

2. 傳電子公司

	未逾期	逾 期 1 ~ 3 0 天	逾 期 3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1 ~ 1 2 0 天	逾 期 1 2 1 ~ 1 5 0 天	逾 期 1 5 1 ~ 1 8 0 天	逾 期 1 8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5,465	\$ 1,185	\$ -	\$ -	\$ -	\$ -	\$ -	\$ -	\$ 16,6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5,465</u>	<u>\$ 1,185</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6,650</u>

3. 荷蘭子公司

	未逾期	逾 期 1 ~ 3 0 天	逾 期 3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1 ~ 1 2 0 天	逾 期 1 2 1 ~ 1 5 0 天	逾 期 1 5 1 ~ 1 8 0 天	逾 期 1 8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1%	0.07%	0.07%	0.07%	77.90%	77.90%	100%	
總帳面金額	\$ 8,829	\$ 4,205	\$ -	\$ -	\$ -	\$ 193	\$ -	\$ 1	\$ 13,2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1)	(1)
攤銷後成本	<u>\$ 8,829</u>	<u>\$ 4,205</u>	<u>\$ -</u>	<u>\$ -</u>	<u>\$ -</u>	<u>\$ 193</u>	<u>\$ -</u>	<u>\$ -</u>	<u>\$ 13,227</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1,089	\$ 3,12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29)	(2,02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4)
外幣換算差額	20	4
年底餘額	<u>\$ 1,080</u>	<u>\$ 1,089</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對其他應收款均不予計息，於決定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其他應收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十、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30,188	\$ 67,496
在 製 品	52,919	46,401
製 成 品	15,075	16,447
商品存貨	<u>8,008</u>	<u>3,720</u>
	<u>\$ 206,190</u>	<u>\$ 134,06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81,011	\$ 394,16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一）	4,647	(1,602)
未分攤製造費用(二)	<u>7,270</u>	<u>3,687</u>
	<u>\$ 492,928</u>	<u>\$ 396,248</u>

（一）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二）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閒置產能。

十一、子 公 司

（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傳電子公 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 子零組件製造	100%	100%	-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XCOM B.V. (以下簡稱 荷蘭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100%	100%	-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市研毅通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以下簡稱研毅 通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100%	-	1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市祥復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以下簡稱祥復電 子)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	-	2

1.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以現金 225 仟元取得研毅通子公司 100% 股權，故編入合併報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2. 本集團並無實際持股，惟對祥復電子具有營運之主導能力，對祥復電子有實質控制力，故編入合併報表。祥復電子業已於 114 年 3 月 18 日完成清算解散程序。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之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 用	<u>\$ 146,232</u>					<u>\$ 136,456</u>			
自 用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模 具 資 產	辦 公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6,929	\$ 22,611	\$ 4,057	\$ 1,491	\$ 16,821	\$ 84,816	\$ 305	\$ 237,030	
增 添	-	-	-	96	3,238	14,596	103	18,033	
處 分	-	-	-	-	(114)	(30,628)	-	(30,742)	
淨兌換差額	-	-	173	-	115	(3)	-	285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6,929</u>	<u>\$ 22,611</u>	<u>\$ 4,230</u>	<u>\$ 1,587</u>	<u>\$ 20,060</u>	<u>\$ 68,781</u>	<u>\$ 408</u>	<u>\$ 224,60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7,406	\$ 4,057	\$ 1,099	\$ 13,434	\$ 74,347	\$ 231	\$ 100,574	
折舊費用	-	443	-	188	1,119	4,082	92	5,924	
處 分	-	-	-	-	(112)	(28,254)	-	(28,366)	
淨兌換差額	-	-	173	-	70	(1)	-	242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7,849</u>	<u>\$ 4,230</u>	<u>\$ 1,287</u>	<u>\$ 14,511</u>	<u>\$ 50,174</u>	<u>\$ 323</u>	<u>\$ 78,374</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6,929</u>	<u>\$ 14,762</u>	<u>\$ -</u>	<u>\$ 300</u>	<u>\$ 5,549</u>	<u>\$ 18,607</u>	<u>\$ 85</u>	<u>\$ 146,232</u>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6,929	\$ 22,611	\$ 4,047	\$ 1,079	\$ 15,714	\$ 88,854	\$ 305	\$ 239,539	
增 添	-	-	-	412	1,208	1,390	-	3,010	
處 分	-	-	-	-	(109)	(5,431)	-	(5,540)	
淨兌換差額	-	-	10	-	8	3	-	2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06,929</u>	<u>\$ 22,611</u>	<u>\$ 4,057</u>	<u>\$ 1,491</u>	<u>\$ 16,821</u>	<u>\$ 84,816</u>	<u>\$ 305</u>	<u>\$ 237,03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6,962	\$ 3,960	\$ 936	\$ 12,402	\$ 73,868	\$ 130	\$ 98,258	
折舊費用	-	444	87	163	1,136	5,895	101	7,826	
處 分	-	-	-	-	(109)	(5,418)	-	(5,527)	
淨兌換差額	-	-	10	-	5	2	-	17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7,406</u>	<u>\$ 4,057</u>	<u>\$ 1,099</u>	<u>\$ 13,434</u>	<u>\$ 74,347</u>	<u>\$ 231</u>	<u>\$ 100,57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6,929</u>	<u>\$ 15,205</u>	<u>\$ -</u>	<u>\$ 392</u>	<u>\$ 3,387</u>	<u>\$ 10,469</u>	<u>\$ 74</u>	<u>\$ 136,456</u>	

114及113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51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模具資產	3年
辦公設備	2至6年
機器設備	2至16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5,378	\$ 28,359
機器設備	<u>6,430</u>	<u>2,042</u>
	<u>\$ 21,808</u>	<u>\$ 30,40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674</u>	<u>\$ 1,25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3,080	\$ 13,155
機器設備	<u>2,286</u>	<u>2,299</u>
	<u>\$ 15,366</u>	<u>\$ 15,454</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1,877</u>	<u>\$ 15,255</u>
非流動	<u>\$ 10,599</u>	<u>\$ 16,03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0%~2.73%	1.51%~2.73%
機器設備	2.83%	2.7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2～5 年，及承租機器設備供生產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54</u>	<u>\$ 51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70</u>	<u>\$ 34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439)</u>	<u>(\$ 17,16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及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租用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u>\$ 35,281</u>	<u>\$ -</u>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3,136	\$ 13,572
單獨取得	1,624	5,649
處 分	(<u>306</u>)	(<u>6,085</u>)
年底餘額	<u>\$ 14,454</u>	<u>\$ 13,136</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6,396	\$ 9,846
攤銷費用	3,073	2,635
處 分	(<u>306</u>)	(<u>6,085</u>)
年底餘額	<u>\$ 9,163</u>	<u>\$ 6,396</u>
年底淨額	<u>\$ 5,291</u>	<u>\$ 6,740</u>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04	\$ 268
推銷費用	67	34
管理費用	301	148
研發費用	<u>2,601</u>	<u>2,185</u>
	<u>\$ 3,073</u>	<u>\$ 2,635</u>

十五、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及費用	\$ 7,981	\$ 6,255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及代付款	<u>880</u>	<u>320</u>
	<u>\$ 8,861</u>	<u>\$ 6,575</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2,194</u>	<u>\$ 2,192</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三一）	\$ 2,000	\$ 25,75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u>	<u>3,250</u>
	<u>\$ 2,000</u>	<u>\$ 29,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45% 及 2.22%～3.348%。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一）</u>		
銀行借款	\$ 47,942	\$ 46,66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1,935	15,15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2,499</u>)	(<u>11,160</u>)
	<u>\$ 47,378</u>	<u>\$ 50,667</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125%～3.378% 及 2.125%～3.378%。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183	\$ 7,065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47,388	\$ 20,139

(一) 應付票據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應付票據無對銀行之應付票據。

(二) 應付帳款

購買原物料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帳列應付帳款均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尚未付款情況，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273	\$ 19,35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000	3,300
應付退休金	1,342	1,247
應付營業稅	699	669
應付保險費	2,452	2,203
應付利息	89	102
應付設備款	1,824	-
應付投資款	225	-
其 他	8,354	7,853
	<u>\$ 40,258</u>	<u>\$ 34,730</u>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u>\$ 16,221</u>	<u>\$ 32,382</u>
其他負債—流動		
代收款及其他	<u>\$ 2,861</u>	<u>\$ 2,279</u>
其他負債—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非流動	<u>\$ -</u>	<u>\$ 1,727</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員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	(7)
提撥短絀	(4)	(7)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4)	(\$ 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4 年 1 月 1 日	\$ -	(\$ 7)	\$ 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	-	-
認列於損益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	\$ -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	-	-
—經驗調整	3	-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	3
雇主提撥	-	-	-
114 年 12 月 31 日	<u>\$ 3</u>	<u>(\$ 7)</u>	<u>(\$ 4)</u>
113 年 1 月 1 日	<u>\$ 7</u>	<u>(\$ 5)</u>	<u>\$ 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	-	7
利息費用 (收入)	-	-	-
認列於損益	7	-	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	-	-
—經驗調整	(14)	-	(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	-	(14)
雇主提撥	-	(2)	(2)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u>	<u>(\$ 7)</u>	<u>(\$ 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推銷費用	<u>\$ -</u>	<u>\$ 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0%	1.6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死亡率	依據臺灣年金保險生命表	依據臺灣年金保險生命表
殘廢率	依據預期死亡率之10%	依據預期死亡率之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	\$ -
減少 0.25%	\$ -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	\$ -
減少 0.25%	(\$ 1)	\$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38.4年	-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534</u>	<u>21,857</u>
已發行股本	<u>\$ 225,335</u>	<u>\$ 218,5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數合計為 2,500 仟股。

合併公司 114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分別發行新股 239 仟股增加股本 2,390 仟元，業已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請參閱附註二五員工認股權計畫本期執行轉換資訊。

合併公司 113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轉換，分別發行新股 227 仟股增加股本 2,270 仟元，業已於 113 年 9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請參閱附註二五員工認股權計畫本期執行轉換資訊。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4,375 仟元，發行新股 438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以 114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6,300 仟元，發行新股 630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9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3 年 9 月 13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06	\$ 3,71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899	1,89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1,845</u>	<u>2,161</u>
	<u>\$ 11,250</u>	<u>\$ 7,77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確保股東權益及永續經營之目標，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980</u>	<u>\$ 2,713</u>
現金股利	<u>\$ 35,003</u>	<u>\$ 14,700</u>
股票股利	<u>\$ 4,375</u>	<u>\$ 6,30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6	\$ 0.7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2	\$ 0.3

本公司 115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479</u>
現金股利	<u>\$ 56,184</u>
股票股利	<u>\$ 4,49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2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u>\$ 767</u>	<u>\$ 771</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310	(6)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 相關所得稅	(<u>662</u>)	<u>2</u>
年底餘額	<u>\$ 3,415</u>	<u>\$ 767</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13)	\$ 1,64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111	(1,8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u>	<u>47</u>
年底餘額	<u>\$ -</u>	<u>(\$ 113)</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股)	合計 (仟股)
11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
本年度增加	<u>80</u>	<u>80</u>
11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80</u>	<u>8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u>客戶合約收入</u>		
商品銷貨收入	\$ 681,776	\$ 539,205
勞務收入	<u>67,975</u>	<u>74,195</u>
	<u>\$ 749,751</u>	<u>\$ 613,400</u>

(一) 客戶合約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銷售工業電腦產品及主機板。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報價單或訂單約定價格銷售。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主機板及卡類產品之加工收入。係由客戶供料，並於勞務提供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係按已生產或交付之數量衡量完成進度。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九)	<u>\$ 60,606</u>	<u>\$ 32,704</u>	<u>\$ 37,387</u>
合約負債(附註十八) 商品銷貨	<u>\$ 16,221</u>	<u>\$ 32,382</u>	<u>\$ 19,018</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收入	<u>\$ 20,372</u>	<u>\$ 15,841</u>

(三)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u>\$ 906</u>	<u>\$ 1,061</u>
押金設算息	<u>28</u>	<u>26</u>
	<u>\$ 934</u>	<u>\$ 1,087</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u>\$ -</u>	<u>\$ 86</u>
補助款收入	<u>400</u>	<u>656</u>
其他	<u>941</u>	<u>1,019</u>
	<u>\$ 1,341</u>	<u>\$ 1,76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u>(\$ 1,244)</u>	<u>\$ 387</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u>(6,307)</u>	<u>3,744</u>
其他損失	<u>(311)</u>	<u>(265)</u>
	<u>(\$ 7,862)</u>	<u>\$ 3,866</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517	\$ 1,8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623	952
其 他	-	2
	<u>\$ 2,140</u>	<u>\$ 2,836</u>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499	\$ 17,843
營業費用	<u>5,791</u>	<u>5,437</u>
	<u>\$ 21,290</u>	<u>\$ 23,2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4	\$ 268
營業費用	<u>2,969</u>	<u>2,367</u>
	<u>\$ 3,073</u>	<u>\$ 2,63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2,111	\$ 157,50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893	5,55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	7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五）	1,089	2,161
其他員工福利	<u>8,630</u>	<u>8,25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7,723</u>	<u>\$ 173,47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733	\$ 78,136
營業費用	<u>99,990</u>	<u>95,342</u>
	<u>\$ 187,723</u>	<u>\$ 173,47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時，依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一及提撥董事酬勞比率不高於百分之五，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0.25% 予非屬經理人之基層員工，作為調整薪資或以酬勞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4 月 24 日及 114 年 4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3.72%	3.86%
董事酬勞	0.53%	0.69%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3,500	\$ 500	\$ 2,800	\$ 5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3,500	\$ 500	\$ 2,800	\$ 5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7,962	\$ 7,6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4,269)	(3,911)
淨（損失）利益	(\$ 6,307)	\$ 3,744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353	\$ 7,8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2	17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	(2,385)
	<u>14,104</u>	<u>5,61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75	6,1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179</u>	<u>\$ 11,72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1,085</u>	<u>\$ 69,722</u>
稅前淨利按相關國家所得所 適用之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費用	\$ 21,171	\$ 18,58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	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2	17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2,456)	(1,887)
累進差額	-	(47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9	(2,385)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3,298)	(2,3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179</u>	<u>\$ 11,72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2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62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662</u>	<u>\$ -</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781	\$ 88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9,368	\$ 3,98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933	\$ 246	\$ -	(\$ 5)	\$ 15,174
預期信用損失	191	(7)	-	3	187
閒置產能	36	34	-	-	70
未實現權益法投資損失	4,522	(2,180)	-	-	2,342
公司間交易未實現損益	507	502	-	-	1,009
員工認股權	-	17	-	1	18
	<u>\$ 20,189</u>	<u>(\$ 1,388)</u>	<u>\$ -</u>	<u>(\$ 1)</u>	<u>\$ 18,80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7,428)	(\$ 742)	\$ -	\$ -	(\$ 8,170)
兌換損益	(190)	76	-	-	(11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	-	-	(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1)	-	(662)	-	(853)
使用權資產	-	(20)	-	(1)	(21)
	<u>(\$ 7,809)</u>	<u>(\$ 687)</u>	<u>(\$ 662)</u>	<u>(\$ 1)</u>	<u>(\$ 9,159)</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5,906	(\$ 973)	\$ -	\$ -	\$ 14,933
預期信用損失	458	(266)	-	(1)	191
閒置產能	30	6	-	-	36
兌換損益	53	(53)	-	-	-
未實現權益法投資損失	6,878	(2,356)	-	-	4,522
公司間交易未實現損益	1,110	(603)	-	-	507
	<u>\$ 24,435</u>	<u>(\$ 4,245)</u>	<u>\$ -</u>	<u>(\$ 1)</u>	<u>\$ 20,18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5,751)	(\$ 1,677)	\$ -	\$ -	(\$ 7,428)
兌換損益	-	(190)	-	-	(19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	(2)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3)	-	2	-	(191)
	<u>(\$ 5,944)</u>	<u>(\$ 1,865)</u>	<u>\$ -</u>	<u>\$ -</u>	<u>(\$ 7,80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7 年度到期	\$ -	\$ 8,212
118 年度到期	4,243	7,310
119 年度到期	21,369	21,369
120 年度到期	8,060	8,060
122 年度到期	<u>9,601</u>	<u>9,601</u>
	<u>\$ 43,273</u>	<u>\$ 54,55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 112 年度。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35</u>	<u>\$ 2.70</u>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3.35</u>	<u>\$ 2.7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28</u>	<u>\$ 2.64</u>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3.28</u>	<u>\$ 2.64</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4 年 9 月 2 日。因追溯調整，11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76</u>	<u>\$ 2.70</u>
稀釋每股盈餘	<u>\$ 2.69</u>	<u>\$ 2.64</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74,795	\$ 59,79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74,795	59,79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74,795	\$ 59,794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336	22,13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3	80
員工認股權	389	44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828	22,655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7 月 10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2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2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973	\$ 20	1,200	\$ 20
本年度給與	-	-	-	-
本年度行使	(239)	20	(227)	20
年底流通在外	<u>734</u>	20	<u>973</u>	20
年底可行使	<u>134</u>		<u>73</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u>		<u>\$ -</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20	\$ 2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75年	2.75年

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10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年7月
給與日股價	26.57 元
行使價格	20 元
預期波動率	23.48%~25.70%
存續期間	3~4.5年
預期股利率	4.52%
無風險利率	1.0605%~1.0816%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089 仟元及 2,161 仟元。

二六、取得非為一項業務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為開拓並取得中國市場，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以現金 225 仟元為對價收購研毅通子公司全數股權。前述取得股權之交易依 IFRS 3「企業合併」判斷非為一項業務，應以取得資產之方式處理。

於取得日衡量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暨相關淨現金流出資訊彙總如下：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研毅通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114年12月30日	100	<u>\$ 225</u>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收購研毅通子公司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營運。

(二) 移轉對價

	研 毅 通 子 公 司
現 金	<u>\$ 225</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研 毅 通 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77
其他應收款	9
存 貨	617
其他流動資產	99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92)
合約負債	(<u>2,985</u>)
	<u>\$ 225</u>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研 毅 通 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25
加：其他應付款	(225)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3,177</u>)
	<u>(\$ 3,177)</u>

二七、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將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分別為 12,499 仟元及 11,160 仟元。
2.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33 仟元，暨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其他應付款之應付設備款增加 1,824 仟元，合計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16,209 仟元。
3.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取得無形資產 1,624 仟元及 5,649 仟元，暨因購置無形資產致其他應付款分別減少／增加 1,727 仟元及 1,727 仟元，合計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共計 3,351 仟元及 3,922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利息費用	租賃修改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29,000	(\$ 27,000)	\$ -	\$ -	\$ -	\$ -	\$ -	\$ 2,000
長期借款	61,827	(1,950)	-	-	-	-	-	59,877
租賃負債	31,292	(15,591)	6,674	101	623	-	(623)	22,476
	<u>\$ 122,119</u>	<u>(\$ 44,541)</u>	<u>\$ 6,674</u>	<u>\$ 101</u>	<u>\$ 623</u>	<u>\$ -</u>	<u>(\$ 623)</u>	<u>\$ 84,353</u>

113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利息費用	租賃修改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55,000	(\$ 26,000)	\$ -	\$ -	\$ -	\$ -	\$ -	\$ 29,000
長期借款	73,055	(11,228)	-	-	-	-	-	61,827
租賃負債	45,299	(15,351)	1,251	93	952	-	(952)	31,292
	<u>\$ 173,354</u>	<u>(\$ 52,579)</u>	<u>\$ 1,251</u>	<u>\$ 93</u>	<u>\$ 952</u>	<u>\$ -</u>	<u>(\$ 952)</u>	<u>\$ 122,119</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目前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195,820	\$ 240,71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8,940	125,98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存款、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

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85	\$ 573	\$ 401	\$ 280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貨幣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餘額減少之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歐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歐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餘額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並存有銀行存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558	\$ 14,258
—金融負債	22,476	31,29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7,034	191,118
—金融負債	61,877	90,82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76 仟元及增加／減少 50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

之變動利率借款、銀行存款所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但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推導而得。

114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至 6 個 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9,183	\$ -	\$ -	\$ -	\$ -	\$ -
應付帳款	47,388	-	-	-	-	-
其他應付款	40,258	-	-	-	-	-
租賃負債	3,163	3,163	6,006	8,676	2,111	-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2,012	-	-	-	-	-
長期借款	<u>3,503</u>	<u>3,503</u>	<u>6,677</u>	<u>12,898</u>	<u>27,969</u>	<u>9,087</u>
	<u>\$ 105,507</u>	<u>\$ 6,666</u>	<u>\$ 12,683</u>	<u>\$ 21,574</u>	<u>\$ 30,080</u>	<u>\$ 9,087</u>

長期借款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長期借款	<u>\$ 13,683</u>	<u>\$ 40,867</u>	<u>\$ 8,502</u>	<u>\$ 585</u>	<u>\$ -</u>	<u>\$ -</u>

113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至 6 個 月	6 個月至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7,065	\$ -	\$ -	\$ -	\$ -	\$ -
應付帳款	20,139	-	-	-	-	-
其他應付款	34,730	-	-	-	-	-
租賃負債	4,046	4,046	7,825	10,029	6,373	-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22,040	2,041	5,105	-	-	-
長期借款	<u>3,194</u>	<u>3,194</u>	<u>6,021</u>	<u>11,567</u>	<u>26,592</u>	<u>15,780</u>
	<u>\$ 91,214</u>	<u>\$ 9,281</u>	<u>\$ 18,951</u>	<u>\$ 21,596</u>	<u>\$ 32,965</u>	<u>\$ 15,780</u>

長期借款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長期借款	<u>\$ 12,409</u>	<u>\$ 38,159</u>	<u>\$ 14,142</u>	<u>\$ 1,638</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49,942	\$ 72,418
— 未動用金額	<u>172,758</u>	<u>69,582</u>
	<u>\$ 222,700</u>	<u>\$ 142,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1,935	\$ 18,409
—未動用金額	5,365	42,591
	<u>\$ 17,300</u>	<u>\$ 61,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旌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旌貿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配偶）
聲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配偶）
Bona Holding B.V.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一等親）

(二)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Bona Holding B.V.	\$ -	\$ 3,360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21	\$ 75

114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租金決定
實質關係人			
Bona Holding B.V.	荷蘭 Hertogenbosch 區建物	租期（110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每月支付租金8仟歐元。	280

113 年度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租金決定
實質關係人			
Bona Holding B.V.	荷蘭 Hertogenbosch 區建物	租期（110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每月支付租金8仟歐元。	280

(三)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 171	\$ 171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 及 11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053	\$ 7,55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03	294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38	274
其他員工福利	180	180
	<u>\$ 8,674</u>	<u>\$ 8,30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銀行定期存款	\$ 8,042	\$ 8,165
受限制銀行活期存款	-	2,0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06,929	106,929
建築物－淨額	14,762	15,205
	<u>\$ 129,733</u>	<u>\$ 132,328</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其他附註外，截至 115 年 4 月 24 日無其餘重大之期後事項。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80	31.43 (美元：新台幣)	\$ 15,081
美元	192	0.8518 (美元：歐元)	6,029
歐元	1,087	36.9 (歐元：新台幣)	<u>40,127</u>
			<u>\$ 61,237</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82	31.43 (美元：新台幣)	<u>\$ 2,57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95	32.785 (美元：新台幣)	\$ 22,800
美元	1,100	0.9603 (美元：歐元)	36,077
歐元	820	34.14 (歐元：新台幣)	<u>27,989</u>
			<u>\$ 86,866</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9	32.785 (美元：新台幣)	<u>\$ 1,591</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6,307 仟元及利益 3,74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報 導 部 門	主 要 業 務
本 公 司	— 電子設備自製銷售
傳電子公司	— 專業代工
荷蘭子公司	— 歐洲地區銷售
其 他	— 中國地區銷售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4年度				
	本 公 司	傳 電 子 公 司	荷 蘭 子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4,889	\$ 67,974	\$ 436,888	\$ -	\$ 749,751
部門間收入	380,195	42,233	-	-	422,428
部門收入	<u>\$ 625,084</u>	<u>\$ 110,207</u>	<u>\$ 436,888</u>	<u>\$ -</u>	1,172,179
內部沖銷					(422,428)
合併收入					<u>\$ 749,751</u>
部門損益	<u>\$ 77,687</u>	<u>\$ 12,920</u>	<u>\$ 16,925</u>	(\$ 46)	\$ 107,486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8,674)
利息收入					934
其他收入					1,341
兌換利益					(6,307)
財務成本					(2,1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5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1,085</u>

	113年度				
	本 公 司	傳 電 子 公 司	荷 蘭 子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3,421	\$ 74,195	\$ 335,720	\$ 40,064	\$ 613,400
部門間收入	308,936	26,825	-	-	335,761
部門收入	<u>\$ 472,357</u>	<u>\$ 101,020</u>	<u>\$ 335,720</u>	<u>\$ 40,064</u>	949,161
內部沖銷					(335,761)
合併收入					<u>\$ 613,400</u>
部門損益	<u>\$ 53,264</u>	<u>\$ 12,227</u>	<u>\$ 10,458</u>	(\$ 1,798)	\$ 74,151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8,307)
利息收入					1,087
其他收入					1,761
兌換利益					3,744
財務成本					(2,83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9,72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4 及 113 年度部門間銷售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租賃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 456,374	\$ 430,169
傳電子公司	76,421	67,760
荷蘭子公司	53,282	58,456
研毅通子公司	<u>3,902</u>	<u>650</u>
部門資產總額	589,979	557,035
未分攤之資產	<u>18,800</u>	<u>20,189</u>
合併資產總額	<u>\$ 608,779</u>	<u>\$ 577,224</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工業電腦	\$ 413,459	\$ 307,286
主機板	221,151	160,919
伺服器	14,157	49,709
其他介面卡	58,205	65,765
其他電腦周邊設備	<u>42,779</u>	<u>29,721</u>
	<u>\$ 749,751</u>	<u>\$ 613,400</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亞洲	\$ 284,914	\$ 210,129	\$ 193,476	\$ 192,614
歐洲	440,254	347,561	853	3,371
美洲	21,587	2,605	-	-
其他	<u>2,996</u>	<u>53,105</u>	<u>-</u>	<u>-</u>
	<u>\$ 749,751</u>	<u>\$ 613,400</u>	<u>\$ 194,329</u>	<u>\$ 195,985</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代號	金額	佔收入 比率%	客戶代號	金額	佔收入 比率%
10014	\$ 78,606	10	10601	\$ 69,053	11
10601	74,156	10	10014	67,029	11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3)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博來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傳電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000	\$ 10,000	\$ -	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77,998	\$ 155,99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為貸出資金公司(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89,988仟元*20%=77,998仟元；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出資金公司(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淨值389,988仟元*40%=155,995仟元。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77,998	\$ 44,000	\$ 34,000	\$ 15,787	\$ -	8.72%	\$ 155,995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註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20%： $389,988 \times 20\% = 77,998$ 仟元。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40%： $389,988 \times 40\% = 155,995$ 仟元。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XCOM B.V.	母子公司	銷貨	\$ 380,039	60.8%	月結 45 天	依約定條件訂定	按一般客戶授信條件相當	\$ 3,849	55.6%	註 1

註 1：上述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42,133	按一般交易條件	5.62%
		同上	1	應付帳款	7,189	按一般交易條件	1.18%
		LEXCOM B.V.	1	銷貨收入	380,039	按一般交易條件	50.69%
		同上	1	應收帳款	3,849	按一般交易條件	0.63%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製造	\$	39,301	\$	39,301	\$	3,800	100	\$	29,752	\$	11,521 (註3)	\$	10,901 (註3)	子 公 司
	LEXCOM B.V.	荷 蘭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3,845		3,845	-	100		41,794		3,575		3,575	子 公 司	
	東莞市研毅通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	中 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	EUR	100	EUR	100						EUR	102	EUR	102	子 公 司
					225		-	-	100		225		(	1,034)		-	
				RMB	50	RMB	-						(RMB	239)	RMB	-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傳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差異係歸屬於未實現銷貨毛損 620 仟元。

博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東莞市研毅通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銷售	\$ 1,349 RMB 300	(1)	\$ - RMB -	\$ 225 RMB 50	\$ - -	\$ 225 RMB 50	(\$ 1,034) (RMB 239)	100	\$ - RMB -	\$ 225	\$ - RMB -	子 公 司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 投資審議會 規定額
225	225	233,99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